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解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禾投资”）函告，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的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泰禾投资	第一大股东	22,800,000	2017年12月26日	2018年12月21日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	3.74%
泰禾投资	第一大股东	92,000,000	2018年8月9日	2018年12月21日	邵国祥	15.10%
合计	——	114,800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18.84%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泰禾投资	第一大股东	24,800,000	2018年12月21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	4.07%	融资
泰禾投资	第一大股东	90,000,000	2018年12月21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	青岛城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4.77%	融资
合计	——	114,800,000	——	——	——	18.84%	——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泰禾投资持有公司股份609,400,79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8.97%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泰禾投资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609,382,167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8.97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证明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